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汇总2017年度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编制而成。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政府网站http://dongcheng.bjda.gov.cn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10-64029590。

一、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东城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加大工作力度,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工作要求,坚持“严格依法、全面真实、注重实效、及时便民”的政府信息公开原则,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我局对政务公开工作十分重视,为进一步做好本局的政务公开工作,我局明确了领导机构,完善公开流程,形成了上下结合,共管齐抓的良好局面。注意处理好公开与服务、公开与保密、权限与责任的关系,努力拓宽公开渠道,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畅通与市民沟通渠道,方便群众获取所需政府信息。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动公开的主要渠道包括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

(一)网站:

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7年通过局外网门户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6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政务公开类信息318条,占总体的比例为89.32%;组织机构类信息9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47%;办事指南类信息2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5.75%;食药安全类信息8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24%;法规文件类信息在市局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网站统一公开,我局设有链接。

按照市局及区政府的要求,我局对本单位信息公开情况定期给予上报,向《中国医药报》、《首都食品与医药》、市局食品药品监管动态、区委办信息科、区政府办信息科、《东城宣传》、《新东城报》等刊物投稿。

(二)官方微博

2017年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积极开展相关工作,通过官方微博“东城食药”第一时间发布食品药品监管信息、日常工作、食品药品科普知识、党建等信息。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粉丝量2.58万,共发布微博622条。

(三)微信公众号

2017年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开通“东城食药监管”微信公众号,设置“创区行动”、“便民服务”、“你点我检”等板块,以视频、动画、图文并茂的形式,用群众听得懂、网络流行的语言,及时发布监管动态、创区进展、党建工作,提供办事信息、数据查询等服务,公示处罚信息,科普食药安全知识,与百姓开展互动等,将微信公众号打造成辖区居民方便快捷获取食药信息的优质平台。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共发送信息304篇,关注人数5733人,阅读总数近10万次。

同时,我局还进一步加强与各媒体的联系。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共组织重大活动保障、日常监督、节日市场检查、执法现场、专项整治、开放日、大型宣传活动等媒体现场采访活动31次,发送新闻通稿34篇,记者累计参加190人次,中央电视台、北京卫视等各类市级(含)以上媒体刊发辖区工作新闻268篇,区级媒体刊发新闻74篇,及时宣传报道工作动态。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7年度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6件,其中有5件申请人主动撤回,其余答复的71件中,21件以信函形式提出,16件以当面申请形式提出,34件以政府信息公开专用邮箱提出。

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基本为行政职责类信息,个别为机构职能和财务信息。3%是机构职能类信息,0%是法规文件类信息,0%是规划计划类信息,91.04%是行政职责类信息,5.96%是业务动态类信息。

(二)答复情况

已到答复期的71件申请全部按期答复,其中“已主动公开”的占9.46%,“可以公开”的占54.05%,“申请信息内容不明确”的占0%,“申请信息不存在”的占16.21%,“非政府信息”的占1.4%,“不予公开”的占17.48%,“部分公开”的占0%,“非本机关政府信息”的占1.4%。我局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法定时限内给予了答复,目前均已办结。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2017年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费用。

四、咨询情况

2017年,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900人次。其中现场咨询350人次,电话咨询540人次,网上咨询10人次。

五、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由于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引起行政复议申请0件;由于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案2件,撤案1件,维持具体行政行为1件。

六、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7年度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进展顺利,但尚存在以下不足:一是,实施信息公开还没有做到平衡,还存在少部分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到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二是,在依申请公开的具体答复过程中,还存在一定程度的模糊认识和技术管理问题,需要通过加强学习和系统培训来提高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的水平,尽量避免、减少因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三是,个别部门对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需要进一步深化,工作机制还需要进一步细化。

2018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1)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员综合素质,提高工作效率;(2)加大学习培训力度,广泛开展干部信息公开基本规范培训,全面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充分调动干部职工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3)加大信息采集和发布力度,提高信息质量,丰富公开内容。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4)继续加大对执法案件中产生信息的公开力度。通过对执法中典型案件的公开,有力的保护消费者权益,提高食品药品执法公信力;(5)继续加大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的力度,加大与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群众关注多、疑问多的热点、难点问题,都要列为公开内容;(6)是加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服务意识。依法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完善工作流程,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服务。在答复申请时,要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3月